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4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亲自参会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长勇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利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